证券代码:600070 证券简称:浙江富润 公告编号:临2021-001号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关于浙江省 2020 年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0)251 号),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泰一指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一指尚")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033004451,发证日期:2020年12月1日,有效期为三年。泰一指尚本次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系在原证书有效期满后的重新认定。

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相关规定,泰一指尚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后,连续三年(即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内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特此公告。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16日

A股代码:601238 A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1-006
H股代码:02238 H股简称:广汽集团
债券代码:122243、113009 债券简称:12广汽02、广汽转债
191009 广汽转股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期权限制行权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关于股票期权自主行权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计划,现对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的限制行权时间公告如下:

一、本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期权已于2020年12月17日正式进入第1个行权期(期权代码:0000000262),有效行权期为2020年12月17日至2021年12月16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二、本次限制行权期为2021年1月19日至2021年5月7日,在此期间全部激励对象将限制行权。

三、本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限制行权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1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及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公告中含义如下:

安泰科技、公司、本公司: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1年1月18日届满。鉴于目前公司 第八届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未完成,为确保董事会、监事会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将延期举行。同时,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也将相应顺延。

公司将积极推进换届选举工作相关进程,尽快完成换届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和职责。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000799 证券简称:酒鬼酒 公告编号:2021-01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上升

3.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45500万元 - 49500万元	盈利:2995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51.92%-65.28%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1.4003元/股 - 1.5234元/股	盈利:0.9217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业绩上升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及经诉讼程序收到赔偿款7194万导致税后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增加5341万元。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系初步测算数据,本公司 2020 年 1-12 月份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0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5日

股票代码:600236 股票简称:桂冠电力 编号:2021-001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发电量完成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直属及控股公司电厂2020年年度累计完成发电量409.23亿千瓦时,同比增长3.97%。其中:水电367.62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86%;火电36.8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9.4%;风电4.8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2.91%。现将公司直属及控股公司各电厂2020年度发电量完成情况公告如下:

单位:亿千瓦时

序号	电厂名称	在役装机(万千瓦)	直接持股比例(%)	2020年度发电量	2019年年度发电量	同比增减(%)
1	龙滩公司水电厂	490	100	141.22	138.83	1.72
2	岩滩公司水电厂	181	70	73.33	73.82	-0.66
3	大化水电厂	56.6	100	27.11	26.68	1.61
4	百龙滩水电厂	19.2	100	8.83	8.78	0.57
5	桂开公司水电厂	60	52	30.42	29.67	2.53
6	平班公司水电厂	40.5	63	9.9	12.45	-20.48
7	川江公司水电厂	43.6	100	22.14	18.47	19.87
8	沿渡河公司水电厂	10	65	3.62	1.92	88.54
9	百色公司水电厂	24.6	100	9.59	8.92	7.51
10	桂冠电力深圳分公司水电厂(原博达公司)	18		8.77	7.91	10.87
11	广源分公司水电厂	70.74		29.95	30.84	-2.89
12	香电公司水电厂	8.52	73.932	2.74	2.61	4.98
13	合山公司火电厂	133	83.24	36.8	28.44	29.4
14	山东分公司风电场	17.85		2.47	1.77	39.55
15	盘州市分公司风电场	14.3		2.34	2.49	-6.02
16	合 计	1187.91	-	409.23	393.6	3.97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600477 证券简称:杭萧钢构 编号:2021-002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1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0006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主板和中小板、B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将与中介机构按照反馈意见通知书的要求,逐项落实相关问题,在规定期限内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并将有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以及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883 证券简称:湖北能源 公告编号:2021-007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以下称报告期)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12,712.44万元 - 276,281.68万元	盈利:149,853.54_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41.95% - _84.37%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327元/股 - 0.425元/股	盈利:0.282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加,主要原因:一是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及控股的湖北省内水电站所处流域来水较好,相比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水电企业发电量及经营效益大幅提升;二是报告期内公司所属火电企业所使用燃料价格较上年同期下降。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数据为初步测算,有关2020年经营业绩的具体情况,公司将在2020年年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

特此公告。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600330 证券简称:天通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02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再次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浙江省2020年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0)251号)文件,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天通吉成机器技术有限公司、天通精电新科技有限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的再次认定,证书编号分别为:GR202033002019、GR202033002946、GR202033003182,发证日期为2020年12月1日,有效期为三年。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再次认定后连续三年内(2020年至2022年)将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该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此前披露的财务数据。

特此公告。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六日

股票代码:600429 股票简称:三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2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艾莱发喜新西兰食品有限公司向银行借款及北京艾莱发喜食品有限公司为该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被担保人名称:艾莱发喜新西兰食品有限公司(ALLIED FAXI NEW ZEALAND FOOD CO., LIMITED)

● 本次担保本金金额730万新西兰元

● 本次担保有反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艾莱发喜食品有限公司(简称"艾莱发喜")之控股子公司艾莱发喜新西兰食品有限公司(ALLIED FAXI NEW ZEALAND FOOD CO., LIMITED)(简称"艾莱发喜新西兰子公司")拟建设低温膜过滤生产线,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同意艾莱发喜新西兰子公司向澳新银行香港分行申请730万新西兰元借款。为担保本次借款,艾莱发喜新西兰子公司以其部分设备作为抵押,同时,艾莱发喜为本次借款提供全额担保。

二、艾莱发喜新西兰子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艾莱发喜新西兰食品有限公司(ALLIED FAXI NEW ZEALAND FOOD CO., LIMITED)

注册地点:新西兰凯雷佩西(KEREPEHI)镇

注册资本:1300万新西兰元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冰淇淋、奶油

与本公司的关系:艾莱发喜新西兰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艾莱发喜的控股子公司,艾莱发喜持有其70%股权,新西兰新天然有限公司(New Nature NZ Limited)持有其30%股权。

被担保人财务数据:

单位:元/人民币

科目	2019年度	2020年度(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4,624,920.46	150,536,635.44
负债总额	108,994,029.49	100,634,029.84
资产净额	55,630,890.97	49,902,605.60
营业收入	117,145,568.20	66,565,093.97
净利润	8,075,897.11	-6,282,411.33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艾莱发喜新西兰子公司拟建设低温膜过滤生产线, 向澳新银行香港分行申请730万新西兰元借款,借款期限3年,展期2年,共计5年。为担保本次借款,艾莱发喜新西兰子公司以其部分设备作为抵押,同时,艾莱发喜为本次借款提供全额担保。新西兰新天然有限公司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艾莱发喜新西兰子公司未来具有偿付债务的能力,担保风险可控,同意艾莱发喜为其提供担保。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担保有利于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具有确实必要性,独立董事对此表示同意。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额

截至2021年1月15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1,923,835,134.07元人民币(包括本次担保),且均为本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孙公司之间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38.35%。

特此公告。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5日

股票代码:600429 股票简称:三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1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1月12日以电话、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公司董事9人,参加会议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艾莱发喜新西兰食品有限公司向银行借款及北京艾莱发喜食品有限公司为该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鉴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艾莱发喜食品有限公司(简称"艾莱发喜")之控股子公司艾莱发喜新西兰食品有限公司(ALLIED FAXI NEW ZEALAND FOOD CO., LIMITED)(简称"艾莱发喜新西兰子公司")拟建设低温膜过滤生产线,董事会同意艾莱发喜新西兰子公司向澳新银行香港分行申请730万新西兰元借款,借款期限3年,展期2年,共计5年。为担保本次借款,艾莱发喜新西兰子公司以其部分设备作为抵押,同时,艾莱发喜为本次借款提供全额担保。新西兰新天然有限公司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详见公司2021-002号《关于艾莱发喜新西兰食品有限公司向银行借款及北京艾莱发喜食品有限公司为该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组织架构,加强合规管理等相关工作,董事会同意将公司现有总部职能部室进行如下调整:将证券法务部拆分为证券部及法律合规部。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601186 证券简称:中国铁建 公告编号:临2021—005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1月15日在中国铁建大厦举行,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1年1月8日以书面直接送达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应出席会议董事8名,8名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汪建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现场参加和通讯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会议议案,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总部金融机构综合授信的议案》

1.同意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交通银行等16家国内银行和法国巴黎银行等5家外资金融机构继续办理授信业务。

2.授权董事长决定与其他内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不超过300亿元的新增综合授信业务,与其他外资银行和保险公司开展不超过30亿美元(或等值人民币)的新增综合授信业务。

3.授权董事长在授信额度范围内根据公司需求及市场情况决策用信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将中铁建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划转至中铁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以2020年12月31日为截止时点,以账面净资产为依据,将公司持有的中铁建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划转至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铁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中国铁建阿布扎比分公司等五家分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变更中国铁建阿布扎比分公司等五家分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中国铁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参与设立中国康养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所属中国铁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地产)与中国健康养老集团有限公司、大家健康养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国药医疗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按照30%:30%:30%:10%的股权比例出资设立中国康养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暂定名)。中国康养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注册地在北京市,注册资本金20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601186 证券简称:中国铁建 公告编号:临2021—006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1月15日在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0号中国铁建大厦以现场会议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1月8日送达,应出席会议监事为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2名,曹锡锐主席因其他公务无法出席,委托刘正昶监事代为表决。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刘正昶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作出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会议同意《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000525 证券简称:红太阳 公告编号:2021—002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1月1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11日以书面、邮件或通讯等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材料同时提交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阅。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公司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在审计时间安排上未能达成一致,经双方友好协商,公司拟不再续聘立信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为保证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聘任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中联")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及有关事项鉴证工作等。本期(2020年度)审计费用拟定为人民币150.00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100.0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50.00万元,该费用是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工作量以及业务复杂程度等因素确定的,较上期(2019年度)审计费用相比未发生变化。

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对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本次变更公司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表决
	9票	0票	0票	不适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将于2021年2月3日下午3:00在南京市高淳经济开发区古檀大道18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表决
	9票	0 票	0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000525 证券简称:红太阳 公告编号:2021—003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1月1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11日以书面、邮件或通讯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中联")具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胜任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公司变更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并聘任立信中联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本次变更公司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表决
	5票	0 票	0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000525 证券简称:红太阳 公告编号:2021—004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中联")。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鉴于公司与立信在审计时间安排上未能达成一致,经双方友好协商,公司拟不再续聘立信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为保证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拟聘任立信中联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及有关事项鉴证工作等。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立信进行了事前沟通,取得了其理解和支持,立信对变更事项无异议。

●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对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审计意见类型分别为保留意见、否定意见。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1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变更为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历史沿革:立信中联前身为立信中联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始创于1998年12月29日,2013年经天津市财政局津财会[2013]26号文件批复同意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中联总所设在天津市,截至2020年末,在北京市、上海市、深圳市、福建省、山东省、河北省、山西省、江苏省、浙江省、安徽省、四川省、贵州省等地设有分所。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865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1-1-2205-1

业务资质:立信中联多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原持有国家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现已按照相关规定在国家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完成备案,可以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立信中联持有天津市财政局核发的执业证书编号为12010023号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核发的证书编号为08181001号《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

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是否加入相关国际会计网络:否

2、人员信息

立信中联首席合伙人为李金才;截至2019年末,合伙人36人,注册会计师32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174人。

3、业务规模

立信中联2019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25,998.21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9,431.18万元,证券业务收入8,337.47万元。

立信中联2020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0家;主要行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3家,房地产业3家,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1家,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家,制造业12家;审计收费总额2,324.60万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立信中联截至2020年末计提职业风险基金余额2,019.27万元;向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保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6,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职业责任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立信中联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中联及其从业人员截至2020年末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立信中联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4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纪律处分0次。

8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

(二)项目组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毕兴亮,2007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行业,2009年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从事证券服务业务10余年,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文兵,2009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行业,2012年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从事证券服务业务6年,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3)质量控制复核人:根据立信中联的质量控制流程,合伙人赵玮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赵玮, 合伙人,200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和复核,2010年开始在立信中联执业,近三年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毕兴亮、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文兵及质量控制复核人赵玮最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措施和自律处分,也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本期(2020年度)审计费用拟定为人民币150.00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100.0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50.00万元,该费用是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工作量以及业务复杂程度等因素确定的,较上期(2019年度)审计费用相比未发生变化。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其已连续26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其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分别发表了保留意见、否定意见。立信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职,公允的发表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准确的反映公司财务及内部控制情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鉴于公司与立信在审计时间安排上未能达成一致, 经双方友好协商, 公司拟不再续聘立信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立信进行了事前沟通,取得了其理解和支持,立信对变更事项无异议。公司对立信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为公司提供的专业、严谨、负责的审计服务工作表示诚挚的感谢。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为保证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聘任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及有关事项鉴证工作等。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进行了事先沟通说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已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规定进行了沟通,双方均无异议。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鉴于公司与立信在审计时间安排上未能达成一致, 经双方友好协商, 公司拟不再续聘立信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为保证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拟变更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具有恰当性。经对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进行充分了解和审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其具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胜任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和独立性,且诚信状况良好,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聘任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及有关事项鉴证工作等。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事前就拟向董事会提交《关于变更公司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相关情况与我们进行了沟通,并听取了公司有关人员的情况汇报;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公司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经核查,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独立对公司进行独立审计,能够满足公司相关审计工作的要求; 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关于变更公司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相关专项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客观、公允的对公司进行审计;本次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变更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并聘任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1月1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变更公司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4、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函;

5、拟聘任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6、深交所要求报备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000525 证券简称:红太阳 公告编号:2021—005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红太阳")于2021年1月1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2月3日下午3: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2月3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00-3: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2月3日上午9:15至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4、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5、股权登记日:2021年1月26日

6、出席对象:

(1) 截至2021年1月2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